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宿迁联宏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宏新材”）、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盛助剂”）。

●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公司为联宏新材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本次公司为联盛助剂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为上述被担保方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32,900.00 万元（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不存在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因子公司联宏新材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宿迁分行”）签订《小企业保证合同》，为联宏新材与邮政储蓄银行宿迁分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因子公司联盛助剂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以下简称“邮政储蓄银行宿迁分行”）签订《小企业保证合同》，为联盛助剂与邮政储蓄银行宿迁分行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

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人民币总额度不超过111,450.00 万元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包括已发生且延续至 2024 年的担保）。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 2024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联盛助剂将未使用担保额度 4,000.00 万元调至联宏新材，调剂后公司为联盛助剂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43,650.00 万元，公司为联宏新材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9,10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宿迁联盛关于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宿迁联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宿迁联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18 日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311MA1UQJNY4W
法定代表人	谢胜利
注册地址	江苏省宿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华山路 65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宿迁市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高分子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的联宏新材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度 1-9 月/2024 年 9 月 30 日
----	--------------------------	-------------------------------

	(经审计)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3,340.71	15,587.13
净资产	9,240.02	9,859.71
负债总额	4,100.69	5,727.42
营业收入	8,904.82	6,952.88
净利润	3,367.60	619.70

(二) 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14 日
注册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8,000 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1311MA1PWY5A2W
法定代表人	王勇
注册地址	江苏宿迁生态化工科技产业园南化路 22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宿迁市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聚合物添加剂、药品、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其中间体的研发、生产、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甲醇、叔辛胺的研发、生产及技术咨询服务，高分子材料、橡塑材料及制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的联盛助剂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4 年度 1-9 月/2024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63,546.02	65,980.61
净资产	31,657.16	25,536.26
负债总额	31,888.86	40,444.35
营业收入	36,169.96	26,319.57
净利润	802.81	1,708.8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宿迁联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保证人：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宿迁联宏新材料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间：2025 年 2 月 28 日至 2026 年 2 月 27 日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的。

（二）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市分行

保证人：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宿迁联盛助剂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 200.00 万元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间：2025 年 2 月 27 日至 2026 年 2 月 26 日

担保范围：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交易费用、汇率损失、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担保财产处置费用、过户费、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等）以及因债务人/被担保人（反担保情形下，下同）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应付费用的。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保障子公司联宏新材、联盛助剂生产经营正常运作，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全面掌握其运行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可控。公司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担保不存在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5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

额度的议案》。2024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议案》。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同金额为 58,375.00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7.91%，其中已实际使用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2,256.27 万元。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宿迁联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8 日